

## 新北市平溪區農會 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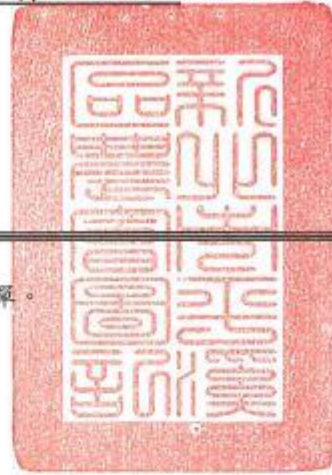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23 日

發文字號：新北平農會字第 1090000511 號

主旨：本會採購公務用車乙輛。

依據：農會財務處理辦法第 51 條。

公告事項：詳見如下表



### ● 招標相關基本資料

一、招標標的之名稱：[公務車] 第 2 次公開徵求書面報價單。

二、招標數量摘要：公務用車（轎式客車 5 人座）乙輛。

三、案號：109120001

四、廠商資格要件摘要：

1. 經政府機關合法登記廠商。

2. 最近一期報稅資料。

3. 廠商無退票記錄證明

五、履約期限：簽約日起 1 個月內。

六、預算金額：新臺幣 85 萬元。

七、投標文件應使用之文字：中文。

### ● 領取投標文件及投標方式：

一、領取投標文件：自公告日起至 109 年 12 月 28 日止，廠商得於上班時間內至本會（新北市平溪區公園街 22 號 2 樓會務部）領取，或至本會網站 <http://psfa.org.tw/> 公告專區下載。

二、投標方式：郵寄或送達本會會務部。

### ● 收標投標文件之期限及地點

一、截標日期：109 年 12 月 28 日上午 9 時 00 分。

二、收受投標文件之地點：本會會務部。

### ● 開標時間、地點及決標方式

一、開標時間：109 年 12 月 28 日上午 9 時 30 分。

二、開標地點：本會四樓會議室。

三、決標方式：報價最低且符合投標須知及本會需求者，優先辦理比、議價。

### ● 補充說明

一、本會屬非限時投遞區，請廠商自行斟酌投寄標單文件時間。

二、截止投標時間、開標日如逢天災等不定期放假時，順延至次上班日舉行。

### ● 採購單位聯絡資料

一、本會住址：新北市平溪區公園街 22 號 2 樓。

二、聯絡人(單位)：新北市平溪區農會會務部。

三、聯絡電話：(02) 2495-1052。

### ● 其他

一、詳細內容如投標須知。

總幹事 陳欽黎

## 新北市平溪區農會公務車公開招標投標須知

壹、採購標的：公務用車乙輛。

貳、採購規範：

車輛需符合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監理機關之規定、車輛安全型式認證。

年份：2021年1月(含)以後出廠。

顏色：黑色

規格及配備：詳如規格及配備表。

參、預算金額：新臺幣85萬元。

肆、交貨地點：新北市平溪區農會 地址：新北市平溪區公園街22號

伍、廠商資格：

投標廠商須為合法設立、依法納稅能提供本案標的之廠商，並應提送登記或設立之證明及最近一期營業稅繳稅證明、無退票記錄證明。

陸、領取投標文件：

自公告日起至109年12月28日止，廠商得於上班時間內至本會（新北市平溪區公園街22號2樓會務部）領取，或至本會網站<http://psfa.org.tw/>公告專區下載。

柒、投標文件送達辦法：

標單密封後於109年12月28日上午9時00分前郵寄或送達本會會務部。

捌、標單開封地點及時間：

一、開標地點：本會4樓會議室（新北市平溪區公園街22號4樓）

二、開標時間：109年12月28日上午9時30分。

玖、決標方式：

一、廠商依本案所提供之車輛規格提送報價單(含稅)，由本會審核符合投標須知及本會需求，以報價最低者優先辦理比、議價。

二、以投標廠商之報價最低且低於底價者得標。

拾、簽訂合約：

一、得標廠商應於7日內，攜帶資格證明文件正本至本會核對，並完成約手續。

二、如未能於期限內完成，或資格證明文件影本與正本不符者，除所投之標無效外，本會得另行招標。

拾壹、交貨日期：

簽約後1個月內；逾期交貨者每逾一日依決標總價仟分之三扣罰，最高上限為決標總價百分之二十。

拾貳、付款辦法：交貨完畢並經本會驗收合格後，由廠商開立發票請款。

拾參、本投標須知於訂定合約時作為合約附件；如有未盡事宜，得於開標時視事實需要當場補充說明之，並作為合約附件之一。

## 新北市平溪區農會採購公務車公開招標需求規格及配備表

### 一、規格：

#### (一) 型式尺寸：

- (1) 轎式4門5人座
- (2) 車長：4,630mm (含) 以上
- (3) 車高：1,435mm (含) 以上

#### (二) 引擎：

- (1) 型式：直列四氣缸、DOHC16汽門
- (2) 排氣量：1,601~1,800 (C.C.)
- (3) 供油系統：電子控制燃油噴射 (無鉛汽油)

#### (三) 系統結構：

- (1) 變速系統：無段變速系統附手自排功能
- (2) 煞車系統：四輪碟煞附智能輔助煞車系統 (ABS+BAS+EBD+BOS)
- (3) 懸吊系統：前：獨力麥花臣/後：獨立雙A臂
- (4) 輪胎規格：205/55 R16

### 二、配備：

#### (一) 外觀：

- (1) 16吋鋁合金輪圈
- (2) LED前霧燈
- (3) 電動收折後視鏡及R檔自動下擺

#### (二) 內裝：

- (1) S-FLOW智慧型恆溫空調系統
- (2) 智能負離子空氣淨化系統
- (3) Drive+智聯車載系統
- (4) 音響揚聲器6具
- (5) 環艙氣氛燈、前車門禮儀燈
- (6) 高級皮質環艙套件及烤漆飾板

#### (三) 防盜：

- (1) 防盜升降窗系統
- (2) 智慧型速控上鎖
- (3) 原廠晶片排擋鎖

#### (四) 安全防護：

- (1) 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 (2) 預警式防護系統
- (3) 車道偏移警式系統
- (4) 倒車雷達及全彩倒車攝影鏡頭
- (5) 前方停車輔助雷達

- (6) 胎壓偵測警式系統
- (7) 環景影像輔助系統
- (8) HD 高畫質行車記錄器
- (五) 影音及導航：
  - (1) 原廠車聯網 4G 旗艦 GARMIN 導航 3D 實景
  - (2) 智慧藍芽免持聽筒電話、藍牙音樂、收音機、USB 音樂播放
  - (3) 支援 apple Carplay、Android Auto、手機連結
  - (4) 固定式測速照相語音提醒、愛車秘書、一鍵道路救援
- (六) 其他
  - (1) 原廠配備（故障三角標誌、隨車工具乙套、千斤頂、備胎等。）
  - (2) 後行李箱防水拖盤
  - (3) 隔熱紙、腳踏板
  - (4) 車輛底盤防鏽處理。

[新北市平溪區農會採購公務車]第2次招標資格文件審查表

編號：

| 項次                   | 審 查 內 容   |                           | 初 審 | 複 審 |
|----------------------|---|---------------------------|-----|-----|
| 1                    | 本投標廠商是否已於「外標封」，或另行裝封之不透明容器之封面加註各廠商名稱及地址？  |                           |     |     |
| 2                    | 廠商名稱及地址是否已使用不可擦拭之工具（如黑色或藍色之墨筆、鋼筆、原子筆等）及方式（如打字、蓋章等）依式填寫，且字跡清楚，或塗改後已於塗改處加蓋投標廠商或負責人印章？                           |                           |     |     |
| 3                    | 本投標廠商是否已於投標截止日期前，以郵遞或專人，將投標文件送達於招標機關或指定之場所？   |                           |     |     |
| 4                    | 本投標廠商是否已將「外標封」，或另行裝封之不透明容器之各封口密封完妥？   |                           |     |     |
| 5                    | 本案於未開標前檢視本投標廠商之投標文件內容，是否尚未查覺有不符招標文件之規定？   |                           |     |     |
| 6                    | 本投標廠商與其他廠商間之投標文件，是否尚未查覺有重大異常關聯之情形？  |                           |     |     |
| 形式<br>審查<br>初審<br>結果 |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規定。<br><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規定，原因如下：  | 初審<br>人員<br>簽名<br>或蓋<br>章 |     |     |
| 形式<br>審查<br>複審<br>結果 |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規定<br><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規定，原因同上。<br><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規定，原因如下： | 複審<br>人員<br>簽名<br>或蓋<br>章 |     |     |

[新北市平溪區農會採購公務車]第2次招標資格文件審查表

編號：

| 項次 | 投標廠商投標資格                  | 投標廠商應繳之資格文件名稱   | 本別  | 是否已附   | 廠商名稱是否與相關文件相同?   | 各文件個別審查項目   | 初審 | 複審 |
|----|---------------------------|---|-----|--|--|---|----|----|
| 1  | 合法設立提供本案標的之廠商             | 登記證書  | 影印本 | 初審<br><input type="checkbox"/><br>複審<br><input type="checkbox"/> | 初審<br><input type="checkbox"/><br>複審<br><input type="checkbox"/> | 內容是否足以證明投標廠商符合本資格規定?<br><br>是否未逾有效期間?   |    |    |
| 2  | 投標廠商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無退票紀錄      | 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所出具之『第一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單』或『第二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單』。<br>※ 投標廠商屬「不具法人人格之行號、團體」時，應以查詢負責人個人戶之方式辦理。<br>※ 投標廠商不論其使用票據與否，均應檢附本文件。 | 影印本 | 初審<br><input type="checkbox"/><br>複審<br><input type="checkbox"/> | 初審<br><input type="checkbox"/><br>複審<br><input type="checkbox"/> | 是否為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前半年內所出具，且可證明該投標廠商「非屬拒絕往來戶」及「自該查覆單查詢日往前推算三年內無退票紀錄」？惟如有退票但已辦妥清償註記者，視同無退票紀錄。未符合前開規定者，是否已依政府採購法第37條第2項規定辦理？<br><br>該查覆單是否已加蓋經辦員章、有權人章及查覆單位圖章？（請投標廠商務必確認上開圖章是否完備）   |    |    |
| 3  | 投標廠商係為公司或行號者，其屬已依規定繳納營業稅者 | 投標廠商之繳納營業稅證明文件  | 影印本 | 初審<br><input type="checkbox"/><br>複審<br><input type="checkbox"/> | 初審<br><input type="checkbox"/><br>複審<br><input type="checkbox"/> | 營利事業之主管機關准予投標廠商營業，惟核准日至本採購案投標截止日前，皆未遇到營業稅申報截止日時，是否已繳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登記公函及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相關文件？（依法令規定得免用統一發票者，得免附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惟其所檢附核准設立登記公函應載明其情形，或應另行檢附免用統一發票之證明文件）<br><br>非屬前開情形之廠商、且其每月銷售額未達小規模營業人營業稅起徵點者，是否已繳交當地財政部國稅局分局或稽徵所開立之「未達營業稅起徵點」之證明文件。<br><br>非屬前開各情形之廠商者，是否已繳交最近1期或前1期之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營業稅繳款書收執聯」或與前開文件相同期間內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無違章欠稅之查復表？ |    |    |

|            |   |  |           |  |
|------------|---|--|-----------|--|
| 4          | 前開各文件   | 是否為繁體中文文件？或屬外文文件，是否已附繁體中文譯本？或該外文是否屬一般慣用術語？                                   |           |  |
|            |   | 是否已使用不可擦拭之工具（如黑色或藍色之墨筆、鋼筆、原子筆等）及方式（如打字、蓋章等）依式填寫，且字跡清楚，或塗改後已於塗改處加蓋投標廠商或負責人印章？ |           |  |
| 投標資格文件初審結果 |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規定。<br><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規定，原因如下：  |  | 初審人員簽名或蓋章 |  |
| 投標資格文件複審結果 |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規定<br><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規定，原因同上。<br><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規定，原因如下： |  | 複審人員簽名或蓋章 |  |

標單 (公開招標專用)

編號：

採購案名：[新北市平溪區農會採購公務車]第2次招標

廠商報價之車種名稱：

報價車種之詳細型錄、規格及配備另請附於本標單後面。

標價：

新臺幣 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正

投標廠商名稱：

(蓋章)

負責人或代表人姓名：

(蓋章)

廠商標價超過底價時，最低標價廠商優先減價為

新臺幣 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正  
(蓋章)

最低標價廠商優先標價超過底價時，全體廠商第1次比減價額為

新臺幣 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正  
(蓋章)

全體廠商第1次比減價後所有廠商標價仍超過底價時，全體廠商第2次比減價額為

新臺幣 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正  
(蓋章)

全體廠商第2次比減價後所有廠商標價仍超過底價時，全體廠商第3次比減價額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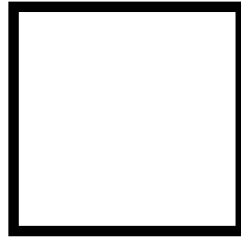
新臺幣 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正  
(蓋章)



代用印章授權書（參加開標時使用登記印鑑者免附）（範本）

本廠商於開標時無法派員攜帶「登記印鑑」參與開標、審標及決標，故以下列代用印章代替之。並同意下列之授權：

一、 代用印章之印文



二、 被授權人姓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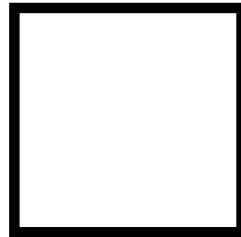
被授權人身分證字號：

三、 授權範圍：授權上揭印章行使本廠商於參加[新北市平溪區農會採購公務車]第2次招標之投標、開標、審標及決標過程中之所有權利。

投標廠商名稱：

負責人或代表人（授權人）姓名：

登記印鑑之印文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外標封 編號：

採購案名：[新北市平溪區農會採購公務車]第2次招標

截止收件時間：中華民國109年12月23日上午09：00分

送達地址：新北市平溪區公園街22號2樓

[ 新 北 市 平 溪 區 農 會 ] 收

投標廠商名稱：

地址：

建請填寫

廠商統一編號：

廠商負責人或代表人：

本投標案之廠商聯絡人：

上開人員之辦公室電話號碼：

上開人員之辦公室傳真號碼：

上開人員之電子郵件信箱：

上開人員之手機號碼：

注意事項：招標機關若未提供郵寄封套者，請廠商自備，並將本頁填妥後，粘貼於封面，或於自備封套之封面，加註前列字樣及資料，以利作業。